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064

2018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锡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逸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22,465,138.02	797,968,507.86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4,390,930.81	580,393,037.95	9.3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1,427,309.46	-25.05%	404,841,534.70	2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407,444.62	-36.22%	80,551,792.63	1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321,500.46	-37.90%	75,797,339.46	1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6,530,060.63	-63.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42	-52.17%	0.5124	-58.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42	-52.17%	0.5124	-5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2%	-35.14%	13.25%	-48.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44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0,58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80,775.35	银行理财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976.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6,106.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70.67	

合计	4,754,453.17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锡亮	境内自然人	22.37%	35,172,184	35,172,184	质押	15,550,000
钱光红	境内自然人	16.15%	25,392,048	25,392,048	质押	2,320,000
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7%	19,441,586	19,441,586		
上海国弘开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2%	10,407,122	10,407,122		
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1%	7,248,234	7,248,234		
苏州清研汽车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	7,031,834	7,031,834		
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5,469,268	5,469,268		
张海	境内自然人	3.37%	5,295,992	5,295,992	质押	4,860,000
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2,441,732	2,441,732		
李俊桦	境内自然人	0.16%	244,8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俊桦	244,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800
王金泉	231,355	人民币普通股	231,355
吴结靖	2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200
庄少玲	1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800
赵桂民	1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00
李瑞霞	137,380	人民币普通股	137,3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100
马秀珍	1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200
魏秀颜	12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1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锡亮、钱光红和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年初至报告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期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变动幅度	备注
应收账款	105,801,139.35	60,186,600.19	75.79%	1
预付款项	5,294,743.47	2,840,537.69	86.40%	2
其他应收款	3,447,261.76	834,209.32	313.24%	3
在建工程	29,164,458.30	13,778,526.53	111.67%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60,344.77	17,068,634.76	250.70%	5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66.67%	6
预收款项	15,903,778.52	46,476,477.15	-65.78%	7
其他应付款	2,063,118.21	406,546.61	407.47%	8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5,000,000.00	300.00%	9
股本	157,200,000.00	78,600,000.00	100.00%	10
其他综合收益	667,869.58	78,839.87	747.12%	11
未分配利润	206,399,944.83	134,494,152.20	53.46%	12
少数股东权益	-	20,066,498.64	-100.00%	13

注1：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75.79%，主要是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注2：预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86.40%，主要是以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注3：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13.24%，主要是报告期内应退税款未收到所致。

注4：在建工程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11.67%，主要是公司投入募投项目在建所致。

注5：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50.70%，主要是公司增加预付募投项目工程款项所致。

注6：短期借款较年初余额增加66.67%，主要是业务量增长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注7：预收款项较年初余额减少65.78%，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客户的货物履约交付所致。

注8：其他应付款较年初余额增加407.47%，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给往来单位款项尚未支付所致。

注9：长期借款较年初余额增加300.00%，主要是公司业务量增长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注10：股本较年初余额增加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注11：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余额增加747.12%，主要是受子公司VT Automotive GmbH和VT Industries North America Ltd.外币报表折算差影响所致。

注12：未分配利润较年初余额增加53.46%，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增长所致。

注13：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余额减少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原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2、年初至报告期末，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备注
税金及附加	6,140,707.67	3,675,670.79	67.06%	1
研发费用	14,105,815.98	8,771,881.32	60.81%	2
财务费用	-5,392,628.93	-896,741.41	501.36%	3
利息费用	1,446,181.92	881,474.42	64.06%	4
利息收入	1,088,336.36	201,633.90	439.76%	5
资产减值损失	2,248,150.18	359,039.90	526.16%	6
其他收益	1,856,797.00	-	100.00%	7
投资收益	3,732,854.16	-185,649.37	2,110.70%	8
资产处置收益	-9,243.99	-	-100.00%	9
营业外收入	251,543.32	4,450,985.41	-94.35%	10

注1：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67.06%，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导致增值税附加税等对应增长。

注2：研发费用同比增长60.81%，主要由于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研发费用的增加。

注3：财务费用同比变动501.36%，主要是本期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较上期增加。

注4：利息费用同比增长64.06%，主要由于公司业务量增长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注5：利息收入同比变动439.76%，主要是由于公司银行资金存款的利息收入所致。

注6：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526.16%，主要是随着主营收入占比增加，应收款项规模随之扩大，公司相应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7：其他收益同比增长100.00%，主要是根据新会计准则，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注8：投资收益同比增长2,110.70%，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加大理财投资，提高资金收益率，理财产品到期收到理财收益所致。

注9：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变动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根据新会计准则，单独列示资产处置损益所致。

注10：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94.35%，主要是根据新会计准则，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3、年初至报告期末，合并现金流量表较上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备注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5,594.16	6,941,380.51	45.30%	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41,136.21	18,539,277.55	86.85%	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5,000,000.00	87,000,000.00	963.22%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7,076.72	245,024.61	1,543.54%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0.00	102,000.00	-98.90%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504,385.99	29,315,460.08	150.74%	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8,294,910.10	87,000,000.00	1,012.98%	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7,145,761.00	-100.00%	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5,000,000.00	140.00%	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29,950.69	6,186,946.46	57.27%	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56.10	4,260.00	8,178.31%	11

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长 45.3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保证金退款以及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较多所致。

注 2: 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长 86.85%，主要是报告期内随着营业收入增长，缴纳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增加较多所致。

注 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963.2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集中到期收回本金所致。

注 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543.5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收到理财收益所致。

注 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 98.9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较少所致。

注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 150.74%，主要是公司投入建设募投项目所致。

注 7: 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的同期增长 1,012.98%，主要是公司加大理财投资，购买理财产品支付本金所致。

注 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00.00%，主要是公司投入建设募投项目所致。

注 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去的同期增长 140.00%，主要是公司业务量增长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变大增加借款所致。

注 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 57.27%，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现金分红款以及支付贷款利息与去年同期相比较多所致。

注 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长 8,178.31%，主要是公司为社会公众股股东代收代缴股利个税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金龙;钱光红;上海国弘开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清研汽车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汤琪;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	股份限售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无锡博翱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017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2日	正常履行中

	<p>有限合伙);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向东;张海;张锡亮;张一峰;张志兵</p>		<p>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期限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即锁定期为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2、</p>			
--	--	--	--	--	--	--

			<p>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若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持股承诺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p>			
--	--	--	--	--	--	--

			<p>酬和本人/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本企业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二）其他持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p>			
--	--	--	--	--	--	--

		<p>(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即锁定期为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3、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p>			
--	--	---	--	--	--

			<p>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5、若本人违反</p>			
--	--	--	---	--	--	--

			<p>前述持股承诺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三) 持有发行人股权的其他股东承诺：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钱光红;上海国弘开元投	股份减持承诺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2017 年 10 月 10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清研汽车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锡亮</p>		<p>人张锡亮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无锡博翱承诺: 1、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的 20%,在锁定期届满 24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所持股份的 40%。2、若本人/本企业拟减持威唐工业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权的其他股东承诺: 1、在本公司/企业所持威唐工业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适当减持威唐工业之股份,具体减持比例将综合届时的市场环境、威唐工业的股权分布等因素而定。2、若本公司/企业拟减持威唐工业股份,将在</p>		
--	---	--	--	--	--

			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张锡亮	股份回购承诺	<p>(一) 发行人承诺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重大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承诺本人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p>	2017 年 10 月 10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重大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钱光红;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锡亮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基于共同的利益基础和经营理念，2015年5月10日，张锡亮、钱光红及无锡博翱签署《一致行动	2015年05月10日	2025年5月9日	正常履行中

			协议》，约定张锡亮、钱光红和无锡博翱作为公司股东行使股东表决权前，张锡亮和钱光红若后续担任公司董事或其委派的董事在行使董事表决权前，需就相关内容进行协商并就表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若各方意见不能达成一致时，钱光红及无锡博翱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层面意见均应以张锡亮意见为准，与张锡亮意见保持一致，《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为 10 年。该一致行动安排下，张锡亮保持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经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形成的滚存利润由	2017 年 10 月 10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二)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发行人本次股票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根据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公司盈利且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p> <p>2、股利分配形式、优先顺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p>		
--	--	--	---	--	--

			<p>并且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3、发放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应每年进行利润分配，尤其是进行现金分红。在具备现金分配条件时，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至少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公司发展阶段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p>			
--	--	--	--	--	--	--

			<p>安排：公司具备每股净资产摊薄的真实合理因素；公司需要实现公司未来投资计划以及应对外部融资环境。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4、公司现阶段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同时应考虑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5、公司实行差异化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p>		
--	--	--	---	--	--

			<p>程规定的程序，不时提出差异化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经公</p>			
--	--	--	--	--	--	--

			<p>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后可提出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调整公司现金分配政策，该等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配政策的调整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6、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及程序（1）决策机制董事会应在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负责制定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配政策、方案、股东回报规划。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后，应交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董事会应严格执行公</p>			
--	--	--	---	--	--	--

			<p>司章程中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董事会审议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调整公司现金分配政策相关事项，并且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通过该等决议后，应交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应经参与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3) 利润分配方案、现金分红方案、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程序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关于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所涉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p>			
--	--	--	---	--	--	--

		<p>序要求等事宜，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和建议，并重视监事会的意见，根据章程的规定制定分配方案；董事会应在专项研究论证的基础上，负责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董事会审议与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配方案、股东回报规划相关事项，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并且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通过该等决议后，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7、未按规定实施股利分配或股利政策调整的安排公司当年盈利，公司董事会未</p>		
--	--	--	--	--

			<p>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三）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完善，并制定了《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公司高度重视对股</p>			
--	--	--	--	--	--	--

			东的分红回报，公司承诺将积极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划规定的分红政策，并在后续发展中不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钱光红;上海国弘开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清研汽车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锡亮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了更好的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无锡博翱，及发行人持股5%以上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 1、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威唐工业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	2017年10月10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p>务”); 2、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 于其作为对威唐工业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期间, 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3、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 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 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威唐工业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4、自出具日起, 承诺函及承诺为不可撤销的, 且持续有效, 直至其不</p>			
--	--	--	---	--	--	--

			<p>再成为对威唐工业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为止；5、本企业/本人和/或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其将赔偿威唐工业及威唐工业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为了更好的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无锡博翱、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出具了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如下：本人/本企业承诺在作为威唐工业股东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控制的</p>		
--	--	--	---	--	--

			其他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威唐工业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威唐工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威唐工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钱光红;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薛向东;张锡亮;张一峰;赵志东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 发行人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措施的预案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稳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	2017 年 10 月 10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要求，经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订了《关于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如下：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上市后 3 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定期报告披露的每股净资产（即“启动条件”），公司自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按下述内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决策程序且</p>			
--	--	--	---	--	--	--

			<p>实施后，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在公司财务报告公开披露后至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每股净资产亦将作相应调整）。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发生启动条件时，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中，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前述增持义务后顺位于公司的股票</p>			
--	--	--	---	--	--	--

		<p>回购义务，即在发生启动条件时，应首先由公司根据本预案规定履行股票回购义务；在公司未能履行其回购义务或公司回购股票实施完毕以后公司股价稳定方案终止条件尚未消失的情况下由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规定履行增持义务。</p> <p>（1）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 ①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股权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	--	--	--	--	--

		<p>②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③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2）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①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p>			
--	--	---	--	--	--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的 50%，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③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①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②</p>			
--	--	--	--	--	--	--

		<p>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③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如需）后的 6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票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回购股票实施情况予以公告。④公司回购股票实施完毕以后，若公司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尚未消失，则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上市公司公告回购股票实施情况后的 3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而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股价稳定预案》项下的</p>		
--	--	--	--	--

			<p>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股价稳定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对于本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督促其签署《关于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股价稳定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p>			
--	--	--	---	--	--	--

			<p>其在《股价稳定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独立董事承诺：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股价稳定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郭青红;钱光红;上海国弘开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清研汽车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吴颖昊;薛向东;张海;张锡亮;张一峰;赵志东</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威唐工业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威唐工业利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威唐工业利</p>	<p>2017年10月10日</p>	<p>9999年12月31日</p>	<p>正常履行中</p>

			<p>益。3、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动用威唐工业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威唐工业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拟公布的威唐工业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威唐工业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承诺切实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威唐工业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p>			
--	--	--	---	--	--	--

			<p>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威唐工业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p> <p>（一）发行人承诺：针对发行人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之履行事宜，发行人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以自有资金补充公</p>			
--	--	--	--	--	--	--

			<p>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充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2）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的期间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3）自本公司未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酬或津贴。（二）发行人全体股东承诺：发</p>		
--	--	--	---	--	--

			<p>行人全体股东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将接受或履行以下约束措施：若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自违约之日后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威唐工业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未履行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直至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履行承诺或弥补完上市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三）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作出公</p>			
--	--	--	---	--	--	--

			<p>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将接受或履行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所持威唐工业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如适用）；2、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威唐工业增加其薪酬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威唐工业增加支付的薪酬或津贴。</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78,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8,646,000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18年6月执行完毕。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行，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124,827.58	265,042,474.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1,164,763.73	66,698,600.19
其中：应收票据	5,363,624.38	6,512,000.00
应收账款	105,801,139.35	60,186,600.19
预付款项	5,294,743.47	2,840,537.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47,261.76	834,209.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3,267,167.55	134,499,684.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128,751.99	113,160,428.80
流动资产合计	554,427,516.08	583,075,93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80,807.75	2,328,728.9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4,821,661.66	140,623,512.01
在建工程	29,164,458.30	13,778,526.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686,249.41	33,680,918.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35,530.07	4,109,57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8,569.98	3,302,68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60,344.77	17,068,634.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037,621.94	214,892,572.98
资产总计	822,465,138.02	797,968,507.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6,352,556.60	69,799,740.91
预收款项	15,903,778.52	46,476,47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792,989.35	27,671,782.38
应交税费	6,510,046.30	7,596,409.69
其他应付款	2,063,118.21	406,546.6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5,622,488.98	181,950,956.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451,718.23	10,558,014.5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451,718.23	15,558,014.53
负债合计	188,074,207.21	197,508,971.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7,200,000.00	78,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5,965,348.97	344,713,798.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7,869.58	78,839.87
专项储备	9,309,146.00	7,657,626.25
盈余公积	14,848,621.43	14,848,621.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6,399,944.83	134,494,15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390,930.81	580,393,037.95
少数股东权益		20,066,498.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390,930.81	600,459,53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2,465,138.02	797,968,507.86

法定代表人：张锡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逸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783,912.71	251,438,830.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3,412,917.47	47,140,434.72
其中：应收票据	5,363,624.38	6,512,000.00
应收账款	88,049,293.09	40,628,434.72
预付款项	4,363,384.01	2,416,211.78
其他应收款	33,875,808.85	40,649,447.86
存货	89,550,535.32	108,988,849.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096,243.99	113,128,767.69
流动资产合计	518,082,802.35	563,762,541.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679,894.79	30,750,715.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928,845.93	80,290,144.36
在建工程	29,142,101.15	13,648,722.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702,994.12	26,896,510.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35,530.07	4,109,57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2,534.80	2,363,08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60,344.77	17,068,634.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962,245.63	175,127,384.12
资产总计	800,045,047.98	738,889,925.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8,219,141.00	58,464,662.24
预收款项	15,959,458.52	46,476,477.15
应付职工薪酬	14,168,481.31	15,845,157.58
应交税费	3,764,146.18	4,171,075.10
其他应付款	312,363.00	168,697.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2,423,590.01	155,126,07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451,718.23	10,558,014.5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451,718.23	15,558,014.53
负债合计	164,875,308.24	170,684,084.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7,200,000.00	78,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020,239.08	344,620,239.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016,622.79	5,834,919.52
盈余公积	14,848,621.43	14,848,621.43
未分配利润	190,084,256.44	124,302,060.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5,169,739.74	568,205,84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0,045,047.98	738,889,925.21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1,427,309.46	135,331,880.37
其中：营业收入	101,427,309.46	135,331,880.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946,149.22	101,293,197.58
其中：营业成本	58,341,267.81	70,228,313.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47,607.49	2,144,932.44
销售费用	9,658,616.90	11,412,729.05
管理费用	11,269,996.27	13,726,957.87
研发费用	4,670,936.48	3,296,804.87
财务费用	-6,659,966.98	418,377.94
其中：利息费用	746,947.21	283,055.73
利息收入	1,728,951.16	344,495.70
资产减值损失	1,317,691.25	65,081.80

加：其他收益	102,59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1,062.66	-19,842.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4,120.90	-187,064.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44.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76,164.35	34,018,839.80
加：营业外收入	76,727.95	1,292,314.62
减：营业外支出	94,075.25	300,1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58,817.05	35,011,054.42
减：所得税费用	3,151,372.43	5,420,662.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07,444.62	29,590,391.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07,444.62	29,590,391.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07,444.62	28,859,097.03
少数股东损益		731,294.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609.92	19,046.6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609.92	19,046.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9,609.92	19,046.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9,609.92	19,046.6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17,054.54	29,609,43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17,054.54	28,878,143.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1,294.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42	0.48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42	0.48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锡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逸婧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3,830,728.17	116,515,514.71
减：营业成本	47,628,727.06	57,850,483.40
税金及附加	1,944,610.82	1,765,975.25
销售费用	9,860,553.24	11,346,013.78
管理费用	7,977,406.08	9,694,881.49
研发费用	3,682,020.54	2,927,867.21
财务费用	-6,873,593.33	435,932.99
其中：利息费用	746,947.21	283,027.77
利息收入	-459,091.20	-41,888.21
资产减值损失	1,141,717.63	-139,660.49
加：其他收益	102,59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891,577.73	-45,338.8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4,120.90	-187,064.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65.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54,595.15	32,588,682.20
加：营业外收入	21,671.79	1,268,133.27
减：营业外支出	42,330.98	300,1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33,935.96	33,556,715.47
减：所得税费用	2,780,016.73	4,892,252.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53,919.23	28,664,462.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53,919.23	28,664,462.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4,841,534.70	333,846,288.02
其中：营业收入	404,841,534.70	333,846,288.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2,926,602.72	250,945,976.27
其中：营业成本	227,035,278.97	178,034,504.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40,707.67	3,675,670.79
销售费用	35,743,747.82	29,788,942.08
管理费用	33,045,531.03	31,212,679.20
研发费用	14,105,815.98	8,771,881.32
财务费用	-5,392,628.93	-896,741.41
其中：利息费用	1,446,181.92	881,474.42
利息收入	1,088,336.36	201,633.90
资产减值损失	2,248,150.18	359,039.90
加：其他收益	1,856,79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32,854.16	-185,649.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347,921.19	-430,673.98

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43.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495,339.15	82,714,662.38
加：营业外收入	251,543.32	4,450,985.41
减：营业外支出	462,941.28	418,257.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283,941.19	86,747,390.25
减：所得税费用	14,947,096.43	12,816,862.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36,844.76	73,930,527.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36,844.76	73,930,527.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551,792.63	72,091,596.46
少数股东损益	1,785,052.13	1,838,931.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9,029.71	112,599.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9,029.71	112,599.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9,029.71	112,599.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9,029.71	112,599.6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925,874.47	74,043,127.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140,822.34	72,204,196.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5,052.13	1,838,931.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24	1.22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24	1.22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47,781,244.82	286,308,526.83
减：营业成本	193,729,457.75	147,009,894.81
税金及附加	4,590,833.51	2,550,158.98
销售费用	36,077,325.20	29,832,254.69
管理费用	22,626,768.31	21,335,037.83
研发费用	11,652,334.46	8,771,881.32
财务费用	-5,307,370.34	-847,392.67
其中：利息费用	1,446,181.92	881,446.46
利息收入	-1,060,440.75	-148,905.66
资产减值损失	2,159,009.96	270,611.03
加：其他收益	1,493,29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3,443.20	-223,380.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7,921.19	-430,673.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49.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330,376.29	77,162,699.96
加：营业外收入	181,094.00	4,034,262.06
减：营业外支出	410,337.01	416,457.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101,133.28	80,780,504.48
减：所得税费用	12,672,937.44	11,725,584.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428,195.84	69,054,919.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428,195.84	69,054,919.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367,620.31	340,069,807.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94,591.48	12,646,544.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5,594.16	6,941,3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047,805.95	359,657,73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076,833.18	152,458,885.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287,664.12	73,937,31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41,136.21	18,539,27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12,111.81	41,476,95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517,745.32	286,412,43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30,060.63	73,245,301.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5,000,000.00	8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7,076.72	245,024.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0.00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028,196.72	87,347,024.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504,385.99	29,315,46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8,294,910.10	8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1,799,296.09	116,315,46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71,099.37	-28,968,435.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145,761.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146.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48,146.09	292,145,76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29,950.69	6,186,946.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56.10	4,2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82,606.79	31,091,20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65,539.30	261,054,554.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45,947.86	616,008.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29,551.58	305,947,428.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993,019.20	84,501,90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963,467.62	390,449,335.82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974,944.27	287,656,990.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94,591.48	12,646,544.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7,990.08	5,295,66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987,525.83	305,599,20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918,699.26	138,614,450.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360,571.45	42,359,26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79,590.19	10,767,658.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69,130.54	40,415,04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227,991.44	232,156,41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9,534.39	73,442,78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5,000,000.00	6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87,665.76	207,29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888,565.76	68,309,29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569,701.00	25,543,13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4,572,010.10	6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141,711.10	93,543,13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53,145.34	-25,233,84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145,76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48,146.09	5,6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048,146.09	297,835,76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29,950.69	6,186,946.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52,656.10	12,186,070.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182,606.79	43,273,016.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65,539.30	254,562,74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61,249.21	535,629.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66,822.44	303,307,31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389,375.19	76,751,058.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622,552.75	380,058,372.15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